

## 四季

一场喜雨使万物更加生机勃勃。居住的小区里,墙角边的几株栀子花开了。正仁立深嗅栀子花的芳香,忽闻路边传来一阵叫卖声:“快来买花哟,又大又香的栀子花!”禁不住诱惑,买下几枝带回家,将其插在瓶子里。顷刻间,满屋散发着醉人的芬芳,使陋室顿觉生动起来。

在百花中,我最喜欢和熟悉栀子花了。儿时,老屋的后山上映山红开过后,就轮到栀子花登场,母亲让我们采一些回来,她告诉我们:“生活中有了花香,日子就过得有滋味了。”

我家盖了新房子,母亲便从后山挖回几株栀子花幼苗,栽种在屋后。在她的精心照料下,这些野栀子花长得格外肥硕,栀子花也开得格外香。每到初夏时节,花香吸引了过路的行人,母亲很大方地采下几束鲜花相赠,分享栀子花的芬芳。

进入五月,南方雨水渐多,万物生长,栀子花也趁着趟地盛开,一簇簇、一团团,相互簇拥着,挨挨挤挤,唧唧我我,尚见几片腴

## 清芬六出水栀子

□向贤彪

映却是热烈奔放。站在高坡上,一阵风吹过,那密密匝匝的栀子花,如一片绿白交织的海洋,绵绵不绝地铺开去,延伸至远方。

走近看时,更是让人迷醉其间。朵朵雪白如玉的栀子花,生于枝顶或叶腋,花萼蜡质般光滑,柔嫩的,素雅且娇丽。宋代陆放翁咏栀子花,其中有“清芬六出水栀子”的诗句。栀子花便是同心花,花瓣叠着花瓣,向心而开。几丝淡黄的花蕊,上面均匀地布满花粉,被包裹在层层叠叠的花瓣中,花瓣相绕相守,有一种“一痕春寄小峰峦,薤卜香清水影寒”的意蕴。

栀子花开,香味扑鼻,氤氲了庭院、园林、山川、原野。蜜蜂和蝴蝶总是比人起得早,待游人赶来时,这些小精灵早已闹腾开了,在花间穿梭起舞,争先恐后地品尝那一朵朵被晨露滋润的花骨朵。此刻,人们纷纷进入花海中,用自己的方式亲近自然。有的走进花丛,低下头,忘情地嗅着花香;有的

在采摘园,亲手采下一朵朵花儿,编织成花环,准备把芬芳带回家;有的蹲在路边写生,在团扇上画上几株栀子花,再现古人“纨扇上,再添添栀子。搯酥滴粉做成他,凝蝉纱天斜”的情景。

儿时喜欢栀子花,只道它素雅、清香,后来读了一些诗文,方知栀子花还可入药入诗。从古至今,花香迷倒多少文人墨客。

杜甫在《江头四咏·栀子》里咏叹:“栀子比众木,人间诚未多。于身色有用,与道气伤和。红取风霜实,青看雨露柯。无情移得汝,贵在映江波。”后人把这首诗看成是咏栀子花的翘楚。到了北宋,梅尧臣以栀子花寄托情怀,他在栽种栀子花时赋诗:“举世多植梨,而我学种栀。”

欧阳询在其皇皇巨著《艺文类聚》里,专门辟有“栀子”一节,除引南朝诗人谢朓、梁简文帝萧纲咏栀子的诗句,赞美栀子花“素雅”,还专门介绍了栀子的源流和药用价值。



(CFP图)

“薤卜妙香,来自天竺国。”栀子又被称为薤卜,相传它的种子是从天竺来的,有人又称栀子为“禅客”“禅友”。我国栽种栀子的历史悠久,对它的药用价值开发也大致同步。《神农本草经》中的木丹,汉《上林赋》中的“鲜支黄砾”,均指栀子。

绿叶养眼,花香润心,果实益人。小小栀子花,浑身是宝。雨果说:“所有的植物都是一盏灯,而香味就是它的光。”又到了栀子花开时,又见到它洁白素雅的身姿,又闻到了它沁人心脾的芬芳。陶醉其间,深深体味蕴含在栀子花中的品格与风骨。



## 乡情

### 故乡

□黄良

我的故乡,没有平坦肥沃的土地,唯有近处丘陵横亘,比邻潮声不息,一代代故乡人在贫瘠与海风里挣扎,也在困顿与期盼中远走异国他乡。于是,背井离乡、远下南洋,便成了故乡人注入血脉里的百年宿命,也成了镌刻骨铭的千年乡愁。

故乡的土地,向来瘦薄。山丘起伏,林地稀薄,沙质疏松,可耕之地寥寥,风来扬沙,雨过流土,一季收成,难养一家老少生计。靠山,山无厚土;临海,海多风浪。祖辈面朝黄土,勤耕不辍,却依旧难脱穷苦;守着故土,度日维艰;背井离乡,另谋生路,是唯一选择。于是,一代又一代男儿,告别妻儿老小,揣一把故乡沙土,携一身孤勇,踏上渡海谋生的漫漫长路。他们不是不爱家园,而是乡土太瘦,养不起蓬勃的烟火;不是甘愿漂泊,而是生活所迫,不得不远渡重洋讨生活。

帆影远去,涛声相送,故乡人出洋,多赴菲律宾、马来西亚、印尼等东南亚诸岛,一船离岸,便是万里烟波。彼时海路艰险,风浪无情,多少人一别故土,再无归期;多少人栉风沐雨,在异国他乡做最苦的工、流最多的汗。他们在异乡的街巷里奔波,在陌生的土地上打拼,从一无所有到艰难立足,从孤苦无依到抱团相守,把晋江人的坚韧、勤俭、敢拼,写进南洋的岁月里。白日里为生计奔忙,夜里便被乡愁缠绕,他国的月再圆,也照不亮回家的路;异乡的饭再香,也抵不过故乡一碗香喷喷的番薯粥。

乡愁,是村里侨胞最深厚的底色。身在南洋,心在故乡。他们念着村头的老树,念着家中的灶台,念着亲人的叮嘱,念着山海相依的故土。一封封侨批,跨越重洋,字字皆是牵挂;一次次回望,朝朝暮暮,句句都是归期。他们把思念藏进烟火,把牵挂寄于鸿雁,把对家乡的眷恋,揉进每一个辗转难眠的夜晚。在异国的街巷,一句“吃饭了吗”的乡音,便能令人热泪盈眶;一片故土,便觉心安如归。纵使岁月流转、世事变迁,纵使身在千里之外,根始终深深扎在这片贫瘠却温暖的土地上。

故乡的山海,也始终守望望着远方的游子。青山不语,记着每一次别离;海浪有声,记载着每一份期盼。村里的红砖古厝,依旧守着旧时模样;村中的老榕树,依旧迎着海风生长。那些漂洋过海的故乡人,无论走多远、立多高,心底最柔软的地方,永远是故乡的山、故乡的海、故乡的炊烟、故乡的乡音。他们在海外立业成家,却始终不忘桑梓,修桥、铺路、兴学、助医,把半生打拼的心血,反哺给生养自己的故土。

一方贫瘠水土,养出一腔赤子情深;一段漂泊岁月,凝成一缕绵长乡愁。这里没有惊天动地的传奇,只有平凡人家的别离与守望;没有波澜壮阔的史诗,只有一代又一代对故土的执念与牵挂。

如今,故乡依旧静立山海之间,炊烟袅袅,山海依旧。那些远赴南洋的故乡人,有的归来,有的长眠异乡,而乡愁从未消散,血脉从未隔阂。山海为证,岁月为凭,故乡的土,养了故乡的人;故乡的人,念着故乡的根。

这便是古语:一方瘠土,一腔赤诚,一湾海澳,一生牵念。纵使天涯相隔,心始终向着故乡;纵使岁月沧桑,纵使树高千尺,根脉永远深深扎故土。

## 诗语

### 以雨水为背景的朗诵

□飞雪

雨什么时候落下

旷野、小径、窗台,还有榕树  
比你更早知晓

沙沙 窸窣 窸窣 啾啾 啾啾  
雨变换着各种韵律和节奏

雨唤醒了啾啾之物  
一朵茶花披着雨滴薄薄地开  
叶片上雨珠,像  
细碎的、悬而未决的絮语

一首诗被卡在某个词里  
它可能随着雨中的朗诵而完成了演出  
也可能随着雨的歇止  
如雾气一般消失得无影无踪

## 食事

## 海蛎印象

□庄俊城

我的家乡靠山也靠海。山离我居住的地方有些远,我最熟悉的是海,母亲算是半个赶海人。那时家里孩子多,吃食又少,母亲常常挎着竹篮去赶海。

麦田前是一条两米来宽的河,河的对岸,盐田一眼望不到头,再过去就是大海了。姐姐常常领着哥哥和我,到河边的坡上等候母亲归来,那里是母亲回家的必经之路。等到母亲的那一刻总是欣喜的,不大的竹篮里,美味丰饶:有翘翘瞪眼、模样凶悍的青蟹,有安安静静卧着的海蜈蚣,还有些身子圆滚滚、连母亲都叫不上名字的小鱼。篮里最多的,是从礁石上掰下、削下的带壳海蛎,有些已经开口或是壳已破损,海蛎露出嫩白的肉身,一看便知肥嫩鲜美。

回到家,母亲会找来一个大木盆,那是父亲用打磨光亮的木板拼接而成的。她一手提起篮子,一手往篮底一托,所有海味便一股脑儿倒进木盆。各种鲜活,满

屋子洋溢着大海的气息。我们几个孩子迫不及待地等着母亲挑出几只小蟹给我们玩耍,母亲说那是长不大的寄居蟹,一只蟹钳硕大,另一只却细小,张着大钳看似凶狠,其实并无攻击性。

经母亲一番挑拣,木盆里堆满了海蛎,几乎堆出尖儿,中间还夹杂着几根油绿发亮的海藻。次日清早,母亲便会把海蛎一一撬出,做成各式各样的美味——海蛎羹、海蛎煎、炸海蛎、生腌海蛎……

海蛎煎将种种鲜美食材聚为一团,象征一家人不离不弃,和睦相守。备好洗净沥干的海蛎、小块瘦肉、宽叶蒜苗,有时也加胡萝卜,调好味道,最后加入地瓜粉,加适量水搅成糊状。调太干,煎不熟,会出现成团的白硬块;调太稀,又煎不成形。所以海蛎煎要做得口感好,全凭掌勺人的经验。父亲煎的海蛎煎,夹一块放在碗里,轻轻一抖便微微颤动,软硬适中,格外Q弹,吃完也不觉得油腻,功夫十分到家。如今再想吃海蛎煎,我总回想起当年父亲用柴火煎出的味道。

闽南人偏爱油炸食物,油炸的花样格外多。从前家境富裕的人家炸鱼炸肉,日子拮据些的,便只放不多的海蛎入料,也算是打了牙祭,滋味十足。炸海蛎团,一般以切碎的海蛎、包菜为主料,可加些捏碎的豆腐,再拌上海蛎、地瓜粉与调料,用勺子舀成小圆团下锅,炸至金黄即可。如今生活好了,炸海蛎团也几经改良,加入了碎肉、海蛎、紫菜、花生米等,用料更丰富,口味更多样。可我还是怀念儿时父亲炸的,圆乎乎的海蛎团,外酥里嫩,香气十足,咬到海蛎时那一份鲜甜,在彼时算得上奢侈,让人一吃就停不下来。

人大概总是如此,最念念不忘的,往往是最初拥有的东西。即便后来遇见更好的,也总觉得从前的才最好。比如早已刻进习惯里的风味,当然也包括儿时的味道。

那一抹海蛎鲜香,早已伴着岁月,成了心底最沉静的念想。

## 回首

## 订婚照

□柯平均

婚龄若从订婚之日算起,我和爱人已跨入金婚行列。家中珍藏的那张失而复得的订婚照片,便是我们婚姻最有力的见证。1976年春节过后,参军三年的我,第一次从部队回家探亲。

到家第二天,母亲便忙着为我安排相亲。经嫁到本村的一位异姓大姐牵线,我们一次相亲便定下了终身。随后,按照家乡习俗,举行戴戒指仪式,分发喜糖,告知亲友邻里,一门亲事就算定了下来。

订婚后的第二天,我和未婚妻相约去拍摄订婚照。

记得拍照那天上午,我骑自行车载着

未婚妻,在哥哥和一位同村战友的陪同下,一同前往县城的一家国营照相馆。依照当时的流行样式,我和未婚妻拍了站姿与坐姿两组黑白照片,各冲洗了十二张。

那时的我,没添置一身像样的便装,只穿了一身空军的确实士兵服,佩戴红领巾与红五角星帽徽,脚踏解放鞋。未婚妻则穿着卡其布上衣、蓝布裤子,脚穿黑布鞋,模样朴素端庄。就这样,我们完成了人生中意义非凡的一件大事——拍摄订婚照。

拍完照已近饭点,我们一同走进一家饭店,每人点了一碗杂菜汤。即便只是这样简单的饭菜,未婚妻还不好意思动筷,腴

地站在门边等着我们。婚后每每说起这件事,妻子都后悔不已,感叹那时的人太过拘谨。而我却觉得,她这份“傻气”,傻得本真,傻得可爱!

三天后,照片洗印完成。我取回照片后,两人各留一张作纪念,其余全部分给了亲友。

拍照后,我们经历了三年“马拉松”式的恋爱,直到1979年5月21日,才领取结婚证,正式结为夫妻。

婚后,我们几经搬家,当年的订婚照不慎遗失。询问亲友,都说没有留存。就在我

们几乎不抱希望时,内弟从他尘封几十年的笔记本里,翻出了那张我们站姿的订婚照,让我们欣喜万分。儿子也十分珍爱这张照片,用相机翻拍后,通过电脑软件修复,再送到专业照相馆放大,制作成不易褪色的摆件,留作永久纪念。

如今,距离拍下这张订婚照,恰好过去了五十年。每次看见它,心中都会涌起满满的美好回忆。

没有漂亮的婚纱,没有华丽的礼服,五十年前的订婚照,朴素又简单。

我们感叹时代的发展与变迁,更珍惜我和爱人半个世纪的相携相伴。

从订婚到正式领证结婚,尽管我们经历了三年多的漫长相恋,却丝毫没有动摇彼此的感情。唯愿这张朴素无华的订婚照,见证我们的金婚,更见证我们相伴走向钻石婚。



## 背影

## 外婆的南音

□黄玉娇

外婆离开已五年,她的笑容与声音,仍时常萦绕在我梦里。

外婆是马来西亚归侨,出身书香门第,弹得一手好琵琶,唱得一嗓妙南音。豆蔻年华时,她嫁给了外公。那是个动荡的年代,婚后生活清苦,可外婆从不抱怨。她常说:“日子再难,唱一曲就好了。”

外婆的南音,是村里人深刻的记忆。夏夜纳凉时,她常坐在院中石榴树下,怀抱琵琶,轻轻拨动琴弦。月光洒在她如瀑的青丝上,婉转的南音便从那棵老树上飘出来,飘进家家户户的窗。《望明月》《百鸟归巢》,一曲接一曲,听得邻居们忘了白日的劳累。有人问她:“家里那么多事,还有闲心唱歌?”外婆笑笑:“正因为日子苦,才要唱。唱着唱着,心里就亮堂了。”

外婆读过中学,是村里少有的识字女人。农忙时节,她白天在田里插秧,晚上就

着煤油灯读书。我母亲说,小时候常见外婆一边纳鞋底,一边教她背唐诗。“慈母手中线,游子身上衣”,外婆念一句,母亲跟一句,昏黄的灯光把母女俩的身影投在土墙上,那画面她记了一辈子。

外婆的温柔,不是软弱,而是一种沉甸甸的担当。

我二舅幼时因高烧未及时救治,落下脑炎后遗症,说话含糊,走路不稳。有人劝外婆放弃,说这孩子怕是养不活了。外婆把二舅搂在怀里,说:“我生的孩子,我就要对他负责。”

她把二舅当成刚学步的婴儿,一个字、一个词教他说话,双手托着他的腋下,一步步教他走路。二舅走几步,她就累得直不起腰。这样的日子,不是一两天,而是整整半年。半年后,二舅竟能自己走路了,说话虽含糊,也能让人听懂。邻居们都说是奇

迹,只有外婆知道,哪有什么奇迹,不过是咬牙撑过来的每一天。

外公去世后,有人想与外婆搭伙过日子。那人提着礼物上门,外婆把二舅叫出来,讲了她这些年照顾二舅的点滴。那人皱了皱眉头,眼神里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嫌弃。外婆便礼貌地将他连人带礼一并送走。外婆便将他连人带礼一并送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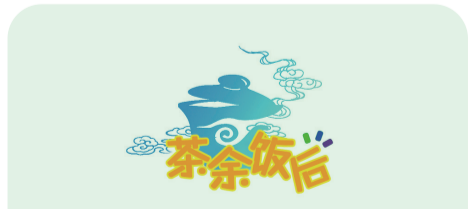
没过多久,外婆被查出癌症晚期。她不肯住院,执意要回老家静养。临终前,她把省吃俭用积攒多年的积蓄,全都留给了二舅。有人劝她,自身已是这般模样,不必再为儿女思虑太远。她轻轻摇头:“我走之后,

老二单靠微薄补贴难以度日。我要给他留足积蓄,让他往后衣食无忧、安稳度日,不拖累其他兄弟姐妹。”

如今我也成了家,每每遭遇困顿,总会想起外婆院里的石榴树、温柔的月光,还有那句朴素的话:“日子再难,唱一曲就好了。”她一生清苦,却从不怨天尤人;历经万般风霜,却将世间所有温柔,尽数赠予家人。

这大抵就是外婆留给我最珍贵的馈赠,无关钱财物质,而是身处苦难依然从容吟唱的心境,是将满心爱意妥帖收藏、温柔分给每位家人的赤诚深情。

我亲爱的外婆,愿你常入我梦,再为我缓缓唱一曲《百鸟归巢》。



## 趣话“鼻祖”

人们常用“鼻祖”一词指代某一领域的开创者、创始人。

“鼻祖”一词,源于古人对人体发育的观察与解读。人们认为胎儿在母体中发育时,最先成形的器官是“鼻”,“鼻”有了“初始、开端”的引申义。而“祖”字,本义为祖先、始祖,是家族血脉的开端。当“鼻”的“初始”之意,与“祖”的“开端、始祖”之意结合,便有了“鼻祖”一词。

随着语言的演变,“鼻祖”的含义逐渐延伸,不再局限于家族祖先,而是扩大到各个领域,用来指代某一行业、某一技艺、某一思想的开创者。